

陕西省重大科技创新专项资金计划项目合同书

项目名称：

_____ (盖

承担单位：

_____ 章)

项目负责人：

电子邮箱：

手机号码：

联系电话：

项目联系人：

电子邮箱：

手机号码：

联系电话：

委托单位：

推荐部门：

起止年限：

年 月至 年 月

第一条 签约各方：

甲方：_____

乙方：_____ (项目实施单位，以下简称乙方)

第二条 甲、乙双方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陕西省重大科技创新项目及专项资金管理暂行办法》，依据《陕西省科技厅陕西省财政厅关于下达〈陕西省 XXXX 年重大科技创新项目专项资金项目计划〉的通知》(陕科发〔20XX〕XX 号)，为保证乙方承担的项目 _____ (项目编号：_____)，以下简称本项目)，特订立本合同。

第三条 本项目执行期自____年__月至____年__月。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主要开发内容及创新点 (限 800 字)

--	--	--	--

项目实现指标 (万元)

工业总产值		净利润	
工业增加值		纳税总额	
产品销售额		创汇 (万美元)	
年生产能力		资产规模	

新增就业人数			
--------	--	--	--

技术指标（限 500 字）

项目产品主要性能指标：

质量标准

实施单位通过的质量认证体系

项目产品执行的质量标准

项目通过的国家相关行业许可证

二、项目人员情况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姓名		性别		出生年	

				月	
学历		职务		职称	
从事专业				手机	

项目组主要参与人员

姓名	出生年月	性别	从事专业	职称	学历	所在单位	项目分工	签名

三、项目经费情况

1、经费预算

项目总投资（万元）		已完成投资（万元）	
计划新增投资（万元）		省级资助经费（万元）	
已完成投资来源（万元）			

合计	单位自筹	银行贷款	政府资助			其他来源
			国家	省级	市级	

计划新增投资来源（万元）

合计	单位自筹	银行贷款	政府资助			其他来源
			国家	省级	市级	

计划新增投资支出情况（万元）

支出科目	新增投资总额	省级资助经费	说明
一、直接费用			
1、设备费			
(1) 购置设备费			
(2) 试制设备费			
(3) 设备改造与租赁			
2、材料费			
3、测试化验加工费			
4、燃料动力费			
5、差旅费			
6、会议费			
7、国际合作与交流费			

8、信息费（出版/文献/信息传播/知识产权事物费等）			
9、专家咨询费			
10、劳务费			
11、其他支出			
二、间接费用			
1、管理费			
2、绩效支出			
合 计			

2、需增添的主要仪器设备（使用省级资助经费购买价值5万元以上的设备）

序号	设备名称	型号	价格 (万元)	增添理由
1				
2				
3				

3、配套资金到位进度

序号	时间	金额（万元）
1	___年__月至___年__月	
2	___年__月至___年__月	
3	___年__月至___年__月	

四、项目进度计划（说明项目进度，包括实施方案、实施地点等内容）

序	时间	计划完成内容
1	第一阶段 ____年__月至__年__ 月	
2	第二阶段 ____年__月至__年__ 月	
3	第三阶段 ____年__月至__年__ 月	
4	第四阶段 ____年__月至__年__ 月	

五、项目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类别	二级指标类别	明细指标	预期绩效目标
产出类指标	知识产权	1、专利申请数（项）	
		(1) 申请发明专利	
		(2) 实用新型	
		(3) 外观设计	
		2、专利授权数（项）	
		(1) 授权发明专利	
		(2) 实用新型	
		(3) 外观设计	
		3、软件著作权授权数（项）	
		4、发表论文（篇）	
		(1) 其中 SCI 索引收录数	
		(2) 其中 EI 索引收录数	
		5、著作（部）	
		6、制订标准数（项）	
		(1) 国际标准	
		(2) 国家标准	
		(3) 行业标准	
		(4) 地方标准	
		(5) 企业标准	

	其他成果	1、填补技术空白数	
		(1) 国际	
		(2) 国家	
		(3) 省级	
		2、获奖项数	
		(1) 国家奖项	
		(2) 部、省奖项	
		(3) 地市级奖项	
		3、其他科技成果产出	
		(1) 新工艺（或新方法模式）	
		(2) 新产品(含农业新品种)	
		(3) 新材料	
		(4) 新装备（装置）	
		(5) 平台/基地/示范点	
		(6) 中试线	
		(7) 生产线	
		4、研究开发情况	\
		(1) 小试	是、否
		(2) 中试（样品样机）	是、否
		(3) 小批量	是、否
(4) 规模化生产	是、否		

	人才引育	1、引进高层次人才	
		(1) 博士、博士后	
		(2) 硕士	
		2、培养高层次人才	
		(1) 博士、博士后	
		(2) 硕士	
	产业化情况	新增产能 (台/套/只等)	
		新增产能利用率%	
效果类指标	经济效益	1、新增产值 (万元)	
		2、新增销售 (万元)	
		3、新增出口创汇 (万美元)	
		4、新增利润 (万元)	
	社会效益	1、新增税收 (万元)	
		2、新增就业人数	
		其中: 本科以上就业人数	
		3、就业培训 (人次)	
		4、带动农民增收 (万元)	
		5、农户培训 (人次)	
		6、新增产业带动情况 (列举情况)	限 100 字
	7、技术集成示范 (项)		

		8、建立农业示范基地（亩数）	
		9、节约资源能源（列举）	
		10、环保效益	限 50 字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四条 为支持本项目，在本项目执行期内，甲方通过无偿资助/贷款贴息方式资助乙方___万元。在甲方下达年度项目计划并与乙方签订项目合同后，由省、市级财政管理部门将资助经费一次性拨付乙方指定账户，在项目实施结束时，由实施单位提出书面验收申请、报告项目完成情况，并通过省创新办公室组织的验收后执行。

第五条 甲方资助资金主要用于与本项目直接相关的开支明细表：

序号	开支明细	型号/规格	数量	单价 (万元)	小计 (万元)	备注
1						
2						
3						

乙方应对上述资金及乙方为本项目自筹的资金实行单独核算、专款专用。

第六条 乙方应如实、按时按照规定格式，向甲方报送半年、年度《陕西省重大科技创新专项资金项目实施情况调查表》，并接受甲方的监督、检查。

第七条 乙方须呈交项目/课题科技报告。在项目/课题实施过程中提交进展报告和专题报告（包括试验/实验报告、分析/研究报告、工程/生产/运行报告、评

价报告、技术节点报告、时间节点报告等), 在项目/课题结题验收请提交最终报告。以上科技报告中, 最终报告为验收的必备报告, 其他报告视项目/课题执行情况酌情提交。

第八条 在本合同生效后 5 年内, 甲方有权因非商业目的 (如: 在政府性会议、报告、文件、统计资料等) 使用乙方单位、项目信息。

第九条 签约双方应严格遵守本合同的各项条款。在项目实施过程中, 如发现乙方违反本合同及有关规定, 甲方有权撤消或中止合同。撤消或中止合同后, 乙方应进行项目清算, 并将甲方支持剩余经费如数退还给甲方。同时, 甲方在今后三年内不再受理乙方的项目申请。如乙方不能按时、按量落实配套资金, 甲方有权停止对乙方后续资金的拨付。

第十条 其他

(一)、甲方

1、负责及时划拨项目经费给项目单位。

2、负责协调、监督项目实施, 检查项目执行情况, 审计项目经费使用情况。

经检查审计, 如发现违反合同, 有权暂停或停止划拨经费。

3、按《陕西省重大科技创新项目及专项资金管理暂行办法》等有关规定, 依据本合同所规定的内容和要求对项目进行验收。

(二)、乙方 (项目承担单位)

1、负责项目组织实施, 进行项目日常管理及检查监督, 并按规定向甲方报送项目年度执行情况报告。

2、按合同规定的开支范围, 对甲方划拨项目经费实行专款专用。

3、负责提供应由本单位安排的基建、物资、自筹经费、人工等有关保证条件。

4、接受甲方对项目执行及经费使用等情况进行检查或审计。

5、项目完成后，必须进行成果登记；不进行成果登记的，项目负责人将不能承担省级各类科技计划项目；将会影响项目承担单位承担省级科技计划项目的信用。

(三)、项目推荐部门

1、负责项目实施过程中的组织协调、监督检查；对项目经费使用情况进行监督管理。

2、协助甲方对项目执行及经费使用情况进行检查或审计。项目完成后，协助甲方对项目进行验收。

3、负责解决应属本部门安排的基建、物资、配套资金等保证条件。

(四)、项目的转包、分包

1、非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将合同项目及其权利和义务转包、分包给第三者。

2、本项目若转包、分包必须经甲方同意后另行签订合同，并将转包、分包合同副本作为本合同的正式附件，交甲方存查。

3、因第三方不能完成转包或分包合同的约定义务，影响乙方完成本合同应完成的义务，由乙方负责。

(五)、技术资料的保密

1、非经双方同意，保密资料不得向第三方泄露。

2、对必须由保密审查部门审查后方能公开发表的保密资料，乙方不得擅自发表，擅自发表者要承担失密责任，直至依法对当事人追究刑事责任。

(六)、合同的变更或解除

1、任何一方提出变更合同或解除合同的要求，需与另一方协商，签订变更条款或协议，作为本合同的正式附件，方可执行。

2、一方因他方违反合同或发生不可抗力，或国家计划调整，致使合同履行成为不可能或不必要，有权通知另一方解除合同。

3、当事人一方逾期两个月不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对方有权解除合同。

4、变更或解除合同造成的损失由双方协商或按责任原则分别承担。

(七)、不可抗力和风险责任的承担

1、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或国家计划调整不能履行合同的全部或部分义务时，应及时通知另一方，并采取措施减少损失，在合理期限内提供合同不能履行的证明。

2、甲方不履行合同内容，导致项目失败或部分失败，所拨经费（无偿部分）和物资不得追回。乙方不履行合同内容，导致项目失败或部分失败，应全部退还或部分退还甲方所拨经费和物资，情节严重者要追究责任。

3、乙方在执行合同过程中发生风险情况，应及时通知甲方，并采取措施减少损失。乙方没有及时通知甲方并采取适当措施，导致损失扩大的，应就扩大的损失承担责任，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或赔偿经济损失。”

甲方：

乙方：

推荐部门：

业务处室负责人（签章）：

单位负责人（签章）：

负责人（签章）：

业务处室经办人（签章）：

项目负责人（签章）：

联系人（签章）：

电话：

电话：

电话：

通讯地址：

通讯地址：

通讯地址：

邮编：

邮编：

邮编：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盖章:

盖章:

盖章:

签订日期:

签订日期:

签订日期: